

檔 號：

保存年限：

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4 日

發文字號：廉校人字第 1080000043 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校 107 學年度第 3 次代理、兼任教師甄選（第 1 次公告第 1 次招考）錄取名單。

依據：本校 107 學年度第 2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通過。

公告事項：

一、甄選結果：

（一）兼任教師—正取 1 名：李佼燕。

（二）代理教師—無人報名。

二、經本次甄選正取者應於 108 年 1 月 7 日（星期一）上午 8 時至 10 時攜帶所有學經歷相關證件正本及花蓮二信存摺影本親自至本校人事室報到；逾時未完成報到手續者，由本校取消其錄取資格。

三、本次甄選尚餘代理教師缺額 2 名，將於 108 年 1 月 7 日（星期一）續辦第 2 次招考。

校長 方智明